附件3

面试资格审查需要提交的资料明细

面试资格审查须提交以下资料：

（一）**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复印件）**

（二）**《录用公务员报名登记表》（原件）**

（三）**《报考公务员诚信承诺书》（本人签字原件）**

（四）**笔试准考证（原件、复印件）**

（五）**国家承认的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原件）**（https://www.chsi.com.cn/,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查询打印）、**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认证报告（原件）**（http://www.cdgdc.edu.cn/，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查询打印）

（六）**3张1寸近期同底版免冠彩色照片**（与网上报名的照片同一底版，**原件**）

（七）**其他材料**

1.尚未取得学历（学位）证的应届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和所在学校出具的就业推荐表或就业协议书（原件、复印件**）；以辅修专业报考的，提供学校教务部门开具**所学专业情况证明**，并须**注明能够取得的学历**。

2.在职人员应提交有用人管理权限部门或单位出具的**同意报考介绍信**。现工作单位与报名时工作单位**不一致的，应出具与原单位解约的证明材料、与现工作单位的劳动合同及同意报考介绍信**。报名时无工作单位、现在有工作单位的，应出具现工作单位的劳动合同及同意报考介绍信。已与报名时所在的工作单位解约或辞职、目前无工作单位的，**应出具原单位解约证明材料并做出书面说明**。**自报名时起至今无工作单位的，须作出书面说明**。

3. **在全国各军队院校取得学历证书的人员，应当提交相应的证明材料**。在全国各军队院校学习，获得教育部门认可的军队院校学历证书的人员就读时必须为现役军人，报考时须提供**当年军人服役证明（原件、复印件**）；在全国各军队院校学习，获得教育部门认可的国民教育序列学历证书的人员，当年必须**参加全国统一招生考试、经省级招生部门录取**；其他获得教育部门认可的军队院校学历证书、国民教育序列学历证书的人员，须符合《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学历证书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政策规定，应提供**正当途径入学、正规方式毕业的相关政策依据和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

4.毕业时取得高级工、预备技师职业资格的我省高级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全日制毕业生，要提交**毕业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等证明材料**。已与用工单位签订就业（定向培养）协议或劳动合同的，要出具**用工单位同意报考的介绍信**。